

证券代码：833723

证券简称：三江并流

主办券商：大同证券

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份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股东欧鑫持有公司股份 8,100,000 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 8.57%。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6,9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1,200,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质押股份已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昆明市创业创新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关联关系具体说明：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东金华友持有公司股份 1,550,000 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 1.64%。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75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800,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不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质押股份已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

押权人为昆明市创业创新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关联关系具体说明：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东刘明艳持有公司股份 550,000 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 0.58%。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55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不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质押股份已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昆明市创业创新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关联关系具体说明：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本次股份质押的原因

公司向昆明市盘龙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由昆明市创业创新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额度 1000 万元，公司股东欧鑫、金华友、刘明艳向昆明市创业创新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股份质押反担保。

（三）股份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限制权利的股份被行权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份质押，能够增加公司的流动资金融资额度，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将产生积极的作用。

二、股份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欧鑫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董事、总经理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9,329,000、9.87%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7,732,000、8.18%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9,244,000、99.09%

股份被限制权利的历史情况

2017年1月23日，质押股份814,000，占总股本0.86%，用于公司借款，质权人为西盟扶贫投资开发有限公司；2018年11月8日，质押股份330,000，占总股本0.35%，用于公司借款，质权人为孟连鑫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姓名（名称）：金华友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公司任职：董事、董事会秘书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2,529,000、2.68%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915,350、0.97%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1,966,400、77.75%

股份被限制权利的历史情况

2017年1月23日，质押股份256,400，占总股本0.27%，用于公司借款，质权人为西盟扶贫投资开发有限公司；2018年11月8日，质押股份160,000，占总股本0.17%，用于公司借款，质权人为孟连鑫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姓名（名称）：刘明艳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公司任职：董事、财务总监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920,000、0.97%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915,000、0.97%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671,600、73.00%

股份被限制权利的历史情况

2017年1月23日，质押股份81,600，占总股本0.09%，用于公司借款，质权人为西盟扶贫投资开发有限公司；2018年11月8日，质押股份40,000，占总股本0.04%，用于公司借款，质权人为孟连鑫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云南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